

國立陽明交通大學

生成式 AI 用於學術研究之參考指引

112 年 5 月

國立陽明交通大學作為國內頂尖的研究型大學之一，鼓勵師生投入前瞻性的研究及技術開發，善用輔助工具協助學術研究，提升研究效率，展現創新性的研究成果。茲以生成式 AI 應用於研究之各階段中，本校研究者應注意以下之原則：

一、著重知識創造的歷程

研究者必須充分理解既有的知識，並依其基礎上，以創造性思考模式，探索未知的領域並產生新知；而生成式 AI 是透過大數據、機器學習與深度學習等技術，進而生成相關內容，尚不能取代人類的創造性、解決問題及批判性思考等能力，故勿過度仰賴或全盤接受生成式 AI 產出之內容。

二、查驗 AI 生成內容的正確性

AI 生成的內容基於各種編解碼過程或是機率統計的組合，並非來自對原始資料的深入研究或邏輯推理的結果，且目前生成式 AI 生成之內容尚未能清楚註明資料來源，故研究者需要對其論述進行查證，以確保其內容正確性。

三、落實學術研究的透明性與謹記學術研究的課責性

學術研究的透明度是至關重要的，故研究者應揭露研究過程、步驟、資料來源、協力單位等。而以應用生成式 AI 作為輔助研究，應先瞭解學術研究機構、經費補助機關（構）、期刊及研討會等對生成式 AI 發布之相關政策，並於計畫補助申請及學術成果發表時，適當公開相關訊息，以符合有關學術研究揭露規定。再者，研究者應對自己的研究行為和成果負起全部責任，若自己的學術成果包含生成式 AI 所產生之內容，則需要聲明、揭露，並審慎衡量其中的利弊得失。

四、注意生成式 AI 開發者的使用者條款與政策

生成式 AI 開發者一般皆會發布使用者條款與政策（如 Terms of Use），並於其中提供關於生成內容之合理使用範疇與限制等資訊，故使用生成式 AI 工具前，應詳讀相關的條款與政策，以避免違反使用條款之規定。

五、遵守著作權法及學術倫理相關規範

生成式 AI 是以他人著作進行生成內容，因此已有學術出版商或學術研究機構針對生成式 AI 發布相關的政策，例如要求揭露使用之聲明，以及生成式 AI 工具不可作為學術發表的作者等。研究者在使用此類工具時，應先瞭解上述相關政策，並依照著作權法及學術慣例正確註明資料來源，以避免違反著作權法及學術倫理相關規範。

參考資料

Brainard, J. (2023). As scientists explore AI-written text, journals hammer out policies. *Science*, 379(6634), 740-741.

<https://doi.org/10.1126/science.adh2762>

Committee on Publication Ethics. (2023). *Authorship and AI tools: COPE position statement*. <https://publicationethics.org/cope-position-statements/ai-author>

Elsevier. (n.d.). *Publishing ethics: Duties of authors*.

<https://www.elsevier.com/about/policies/publishing-ethics#Authors>

Taylor & Francis clarifies the responsible use of AI tools in academic content creation. (2023, February 17). *Taylor & Francis*.

<https://newsroom.taylorandfrancisgroup.com/taylor-francis-clarifies-the-responsible-use-of-ai-tools-in-academic-content-creation/>

Tools such as ChatGPT threaten transparent science; here are our ground rules for their use [Editorial]. (2023). *Nature*, 613, 612.

<https://doi.org/10.1038/d41586-023-00191-1>

Wiley Author Services. (2023). *Best practice guidelines on research integrity and publishing ethics*. <https://authorservices.wiley.com/ethics-guidelines/index.html>

國立臺灣大學教務處教學發展中心 x 數位學習中心（2023）。臺大針

對生成式 AI 工具之教學因應措施。 <https://www.dlc.ntu.edu.tw/ai-tools/>

臺灣學術倫理教育學會（2023 年 2 月 23 日）。人工智慧技術對學術倫理的影響及因應建議。

https://www.taaee.org.tw/docs/20230223_conclusion_final.pdf

臺灣學術倫理教育資源中心（2023 年 4 月）。留意生成式人工智慧（AI）用於學術與研究活動時的 6 個關鍵！〔海報〕。

https://ethics.moe.edu.tw/files/resource/poster/poster_25.jpg